

证券代码：834691

证券简称：鑫固环保

主办券商：方正承销保荐

安徽鑫固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4月28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4月1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李加玉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监事会编制《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汇报监事会2020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(1)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

(2)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，未发现公司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所包含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况，公司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，内容能够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；

(3)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 2020 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结合 2020 年公司实际运营情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以及公司 2020 年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以及对 2021 年度的财务状况进行的合理预计，编制了《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从公司实际出发，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安徽鑫固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安徽鑫固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1 年 4 月 28 日